

证券代码：603173

证券简称：福斯达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目 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会议须知.....	3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2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9
议案六：关于审议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0
议案七：关于审议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1
议案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2
议案九：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6
听取事项：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37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起路 398 号二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202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集人：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葛水福先生。

参会人员：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 三、主持人介绍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 四、主持人介绍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 五、宣读并审议会议议案，听取《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 六、股东发言、回答股东提问；
- 七、推选本次会议的计票人和监票人；
- 八、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票和表决结果；
- 九、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现就会议须知通知如下：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四、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当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等证件按股东大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五、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六、股东需要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先经会议主持人许可。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代表的股东和所持有的股份数，股东发言主题应与会议议案相关，简明扼要。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七、本次大会的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会议开始后请全体参会人员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

九、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参加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议案一：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二：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董事会职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深冷技术在我国的发展起步相对较晚，经历了从无到有、由小到大的演变过程。以 1902 年德国设计并制成世界第一台工业化利用深冷技术实现空气分离的设备为标志，本行业在境外发达国家已有百余年的发展历程。而我国直至 20 世纪 50 年代末期才开始小批量试制小型深冷空分设备，20 世纪 80 年代后我国工业化进程大幅加速、基础建设投资快速增长，从而推动本行业进入高速发展期。

进入 21 世纪后，伴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高速增长，冶金、石油化工、煤化工等国民经济基础性行业得到了迅猛发展，一批拥有技术基础和创新意识的厂商，通过对前阶段积累的深冷空分技术进行消化、改进和再创新，深冷技术在我国实现快速发展，深冷设备向规模化和大型化方向发展。经过多年的努力，我国深冷设备的设计、制造能力显著提升，目前已能够跻身世界先进行列。

目前深冷设备主要应用于冶金、煤化工、石油化工等行业，十四五期间，石化行业结构调整持续提升，优化石化产业结构、推动传统化工行业整合与改造提升、加快化工新材料发展、提升现代煤化工可持续发展能力等过程将带来新建项目，尤其是炼化行业趋向大型化、一体化、园区化，将为深冷设备特别是大型及特大型空分设备带来巨大市场。在“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背景下，碳排放逐渐趋严，将促进传统行业冶金、化工等高耗能行业改进生产工艺减少能耗、产能置换升级，使得深冷设备存量市场的潜在需求得以释放。

天然气、煤化工、石油化工、冶金、核电等国民经济基础性行业处在较快的发展期，以及航空航天、半导体、多晶硅片、新能源电池、氢能源等战略新兴行业的蓬勃发展，为本行业今后的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多年的设计、生产及工程项目实践，已发展成为国内深冷装备行业内的知名企业之一。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情况

公司长期致力于深冷技术领域，专业从事各类深冷技术工艺的开发及深冷装备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为客户提供深冷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深冷技术工艺系在低温环境中（通常为 $-60^{\circ}\text{C}\sim-269^{\circ}\text{C}$ ）对空气、天然气、合成气、化工尾气、烯烃等介质进行液化、净化或分离的工艺方法。深冷装备系用以实现上述工艺目的的设备，如空气分离设备、液化天然气装置、化工冷箱等，广泛应用于天然气、煤化工、石油化工、冶金、核电、航空航天、半导体、多晶硅片、新能源电池、工业气体等行业。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空气分离设备、液化天然气装置（LNG 装置）、绕管式换热器、化工冷箱和低温储罐等深冷装备。

2、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空分设备、LNG 装置等，均为非标准化工业成套设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工艺设计包，设计和制造设备中核心系统/单元，组织、采购配套系统/单元，并组织设备的成套、安装、调试以实现既定功能和指标。

（2）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分为自制产品用的基础性原材料和外购配套件。基础性原材料主要为铝材、钢材（主要为不锈钢材和碳钢材），外购配套件主要为压缩机、膨胀机、自动控制系统和换热器等。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及需求进行针对性的工艺流程设计，并根据合同约定安排生产计划及原材料、配套件的采购。公司深冷设备

成套采用“工艺设计+关键设备自制+配套设备外购”模式，公司主要负责生产空分设备、LNG 装置精馏系统、预冷系统、纯化系统及储存系统中的核心部件，如精馏塔、冷箱、贮槽、吸附器、空冷塔、水冷塔等。生产模式为生产部门根据技术方案、图纸等分解所需基础原材料及配套件，形成需求计划并向采购部门下达采购指令；基础原材料经检验合格入库后，由生产部门根据技术方案、图纸利用自身加工能力生产各类钢制、铝制容器、冷箱、液体贮槽等。空分设备、LNG 装置等大型定制化成套设备生产周期较长，大中型设备的生产通常需要跨越 1 年以上。

（4）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商务谈判、招投标等方式取得项目，与客户签订合同，由公司提供空气分离设备、LNG 装置等产品，由公司或客户组织有相应资质的工程单位安装施工，公司负责安装指导及后期的调试和服务。海外市场大部分项目由公司直接完成报关出口，小部分项目通过国内总承包商或国内其他渠道实现间接出口。公司产品报价系根据技术方案、配套件采购询价及公司制造成本等数据预计项目成本，再加上合理毛利形成基础报价。综合客户情况、项目类型、竞争激烈程度等因素，通过与客户进行商务谈判或参与招投标等方式，最终确定成交价格。

结算方式：国内项目通常为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通常期限为 3~6 个月），结算进度为合同签订后收取合同金额 20%~30%的预付款，交货时收取合同金额的 30%~40%的设备款，安装调试完成后收取合同金额的 20%~30%调试款，剩余 5%~10%为质保金。海外项目一般在合同签订后收取合同金额 10%~20%的预付款，根据项目节点收取 20%~30%的进度款，报送出口前一般会收取剩余款项。

三、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更好的项目实施、更大的研发投入继续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

（1）人才优势

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入，形成了一支对行业有较深理解、市场经验丰富、职责分工明确、专业优势互补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市场营销、项目管理、采购以及质量控制队伍；公司建立健全了研发激励机制，持续加强研发人才培养力度，拥有专业高效的技术研发团队；技工队伍方面，通过长期的实践培养了一批技术娴熟、经验丰富、忠诚度高的技术工人和调试人员。

（2）技术优势

公司核心技术涵盖空气分离设备技术、天然气处理及液化技术、化工冷箱技术、撬装模块化技术、设备及焊接技术、智能化技术与启动控制技术等深冷装备多个技术领域。公司已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浙江省科技小巨人企业、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研究院等资质，公司产品多次被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浙江省级高新技术产品、浙江省“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浙江省首台套、杭州市科技进步奖等。报告期内，公司“基于 8 万 5 大型空分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研发”获得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机械冶金建材工会全国委员会颁发的 2023 “临平杯”第三届全国机械工业设计创新大赛产品组铜奖。截至 2023 年底，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专利 7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 58 项。

（3）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坚持“德式品质、浙江制造”，始终严格把控自身产品质量，现已获得浙江制造国际认证联盟颁发的“品字标浙江制造”认证证书。公司已通过多项海外产品体系认证，如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 ASME 颁发的“NB”和“U”钢印授权证书、韩国 KGS 认证、欧盟 CE/PED 认证、日本 JIS 认证、俄罗斯 GOST 认证等，并通过 ISO 9001、ISO 14001 和 ISO 45001 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在技术管理方式、设计理念、设备制造能力、质量控制体系及执行标准等方面具有较高的综合能力，能满足不同市场客户的需求。

（4）业绩与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多年实践积累了一批国内外具有较强影响力和示范作用的项目，公司兼具国内和海外 8 万等级特大型空分设备业绩，具有多套国内和海外 LNG 装置业绩。公司凭借多年设备运行经验、过硬的技术研发能力、高质量产品交付、精准高效服务等方面，在市场积累了良好口碑，与国内外客户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形成了品牌优势。业绩与品牌是客户选择深冷装备供应商的重要考量因素之一，每个项目的顺利实施都是对公司产品设计、产品制造、项目管理、质量管理、安装调试等检验和提升，为公司后续项目订单的签订、实施打下坚实的基础。公司已荣获中国气体行业知名品牌产品、杭州名牌产品等殊荣。

（5）客户优势

公司的客户以国有大中型企业、上市公司、大型民营企业为主，经过二十多

年的积累，公司客户队伍逐步壮大，2022 年公司有新客户，同时也有一大部分老客户带来了新订单。客户结构上，形成了新客户与老客户相结合的局面。

公司的海外市场开拓成果显著，海外项目订单一般来说毛利率相对国内客户要高，货款回收情况也比国内项目要好，预计会给公司带来更好的经营成果。

（6）成本优势

公司大中型空分设备、LNG 装置等产品在技术和质量方面已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与国际同行的技术差距较小，但成本较国际同行偏低，因此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竞争中，无论是中东、东南亚、中亚、南美洲、中东欧等国家或者地区，还是欧美等发达国家均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四、经营成果分析

2023 年度，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公司克服多重困难，坚持以“客户导向的组织 全面质量的管理 凝聚协同的团队”为指引，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公司级纲领及部门级纲领，推进落实各项工作。公司以降本增效为落脚点，以文化引领为切入点，以持续增长为着力点，发扬“180 艰苦创业的奋斗者精神”，紧抓发展机遇，借助资本市场有效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积极抢占市场份额，实现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一）订单顺利推进，业绩实现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5,578.89 万元，同比增长 14.3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14.68 万元，同比增长 34.6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78.04 万元，同比增长 30.0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1,407.1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9,309.34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39,716.1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145,355.4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22.55%，较去年同期增加 2.23 个百分点。

公司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在手订单充足，订单项目正常交付确认收入。公司净利润实现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海外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在营业收入中占比提高，且海外项目平均毛利率较高，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加，另外本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减少，利息收入增加，这些因素导致公司净利润增长。

（二）持续强化品牌建设，深耕国内海外双市场成效显著

公司深耕国内市场，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装备制造业“走出去”等国家政策，海外战略实施成效显著。公司在 2023 年度新签订单再创历史新高，全年新签合同订单约 41 亿元（含税）。公司在报告期内持续加强品牌推广工作，积极组织参加国内、海外展会，向市场全面展示公司核心业务及技术实力，叠加资本市场效应，有力提升“福斯达”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为市场开拓奠定良好基础。

海外业务方面，公司针对不同地区、不同客户实施个性化方案，公司专业的团队和灵活的服务方式赢得客户忠诚度和满意度，逐渐打响海外市场口碑。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在继续巩固中东、东南亚、日韩等传统优势市场上，积极聚焦新市场、新渠道拓展，成功新开拓多个国家和地区市场，签订公司多个新产品项目。其中签订首个出口海外用于大型液化天然气装置的绕管换热器项目、公司首套 9 万等级特大型空分设备、海外日产 50 万方/天 LNG 项目等。公司在海外深冷装备行业的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得到巩固。

国内业务方面，面对国内日益激烈的竞争，深入实施“铁粉”战略，切实有效提高客户粘性，加强新客户开拓，2023 年公司成功拓展了产品在玻璃纤维、碳纤维、钠离子电池等多个新行业领域应用，在液化天然气冷能利用液体空分装置、二氧化碳捕集综合利用（CCUS）冷箱等新技术领域取得业绩突破。公司在传统行业领域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地位，报告期内签订了煤化工行业 6 万等级空分成套项目，钢铁行业 6 万等级空分成套项目，有色金属行业 7 万等级空分成套项目（两套 3.5 万等级），石化行业 4 万等级空分成套项目，并于 2024 年一季度中标石化行业两套 5 万等级空分成套装置，为公司继续深耕传统优势行业及高端石化行业大型空分设备领域夯实基础。这些订单的取得为后续公司在大型特大型空分设备领域的业绩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能够进一步稳固公司市场地位，保障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坚持“创新”理念，积极培育竞争新优势

在“创新”理念的引导下，结合市场需求，持续强化研发投入，积极培育市场竞争新优势，报告期内研发费用 9,806.00 万元，同比增长 8.75%。公司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工艺创新等方面成果不断涌现，产品性能得到持续优化，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上完成了多项技术储备，如 10-12 万等级空分装置，稀

有气体精制装置，氢液化工工艺包及储运技术，成功完成多项技术工艺开发，并应用于公司产品，包括配套大中型液化天然气的核心部件、公司最大撬装空分冷箱（出口北美 2.3 万等级空分冷箱）、公司首台套 50 万方全撬块化液化天然气装置、液化天然气提取高纯甲烷、液化天然气冷能利用制液体空分、液化天然气冷能利用制乙二醇水溶液、天然气制氢冷箱、深冷法制取超纯氧装置、基于内压缩制氧提取贫氮氩装置、贮槽液氧提取贫氮氩装置、3 万 m³ 全容罐等。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新产品的研发和制造，有利于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生产经营，增加公司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团体标准《承压设备铝及铝合金焊接接头相控阵超声检测》、《串并联切换空分纯化系统技术要求》起草，其中《串并联切换空分纯化系统技术要求》于 2024 年 1 月正式发布，公司积极推动空分行业高端装备制造快速高质量发展。公司“基于 8 万 5 大型空分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研发”获得“第三届全国机械工业设计创新大赛产品组铜奖”，为公司空分装置向大型化、智能化、节能化、绿色化升级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四）项目高质量推进，深入推进全面质量管理，落实降本增效

公司继续推动在执行项目的实施和交付，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设备制氧总量达 100 万 Nm³/h，项目完成调试个数、性能达标率和验收合格率均较去年同期稳步提升。公司的一批重要项目进展顺利，如海外 8.5 万等级空分项目第二套装置成功达产，鄂州 4 万等级全提取空分装置成功开车并通过验收，曲沃 4 万等级空分项目及池州 3 万等级空分项目顺利封顶，海外 5 套 2.3 万空分冷箱、1.6 万等级空分装置、70Nm³/h Mini 甲烷纯化装置顺利发货。公司重点项目高质量推进，进一步加强客户认可度，夯实福斯达市场地位。

公司坚定“质量为企业生命”的发展理念，创建以“德式品质”为核心的企业质量文化，运用 PDCA 循环，实现质量问题的有效闭环及全面质量的不断提升。持续完善构建在产品的设计、物资采购、生产制造、质量检验、安装调试等环节体现“德式品质”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

在保质保量的同时，公司通过多举措降低项目成本，如采购部实施“内部优化、外部联动”策略，通过与业务部门联动制定采购策略、与技术部联动优化技术方案等方式实现成套设备降本；通过进一步推进表单、程序、培训教育等措施提升现场管理规范化，降低现场成本；成功实施国内外项目远程指导安装、远程

调试工作，降本增效效果显著。

（五）以客户导向为指引，实现组织管理优化

公司坚定以“客户导向的组织”为指引，在保证公司规范化运营的前提下，统筹协调各部门以助力业务为导向落实各项工作。包括实施以下优化机制：调整深冷研究院组织结构，依据业务板块对科室进行专业细分，以实现设计专业化与高效性；依据问责机制，体系管理办公室对典型质量安全问题进行了调查并形成了问责报告，通过问责机制的实施和质量问题的闭环管理，提高公司管理刚性；公司更新《员工奖惩制度》，切实做到奖励有章可循，处罚有据可依，加强全体员工履职意识和担当精神。

公司自 2015 年开始导入卓越绩效管理体系，并于 2017 年获得杭州市余杭区政府质量奖，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申报杭州市政府质量奖，并于 2024 年 3 月被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授予“杭州市人民政府质量奖”。

（六）有序推进制造基地建设，提升智能化生产，坚持生产品质两手抓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5 套大型深冷装备智能制造项目”已于 2023 年 1 月投入试生产。新工厂在部分产品生产工艺上实现了国内行业首创铝制筒体自动化流水线生产、首个数字化拍片技术的应用和公司首条精馏内件生产线，全面提升公司智能化制造能力，有效提高公司生产效率，节约能耗，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增加生产成本优势。新工厂在报告期内获得“杭州市绿色工厂”荣誉。公司 2023 年 5 月通过设立全资孙公司嘉兴福斯达气体设备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 套大型模块化深冷化工装备绿色智能制造建设项目”，土地面积约 85 亩，该项目目前顺利推进中。公司生产基地扩大后，有效缓解公司产能瓶颈问题，进一步强化公司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各项措施，注重做好风险源识别与管理、正视安全与生产的相互依存关系、运用好 PDCA 循环及巡查曝光机制，持续加强安全生产责任制、日常安全培训、监督管理及应急演练，保证正常的生产管理与质量管理工作。公司品质部和生产部实现联动，意识与品控两手抓，以检验数据张榜、坚持原则守质量底线等方式进一步对产品质量加强管控，基础性质量指标包括焊缝一次合格率、产品一次试压合格率、采购生产物资合格率等都较上一年提升。

五、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多项制度进行全面梳理修订，并新增制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四项制度，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制定的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

（一）关于公司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占全体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召集和召开会议，议案的审议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合理决策，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同时，公司董事积极学习了解最新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决策、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按照《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对公司运作过程中出现的各自专业领域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2023年度，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审议有关事项，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保证充分的独立性，并且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

尽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财务报告、风险防控、公司治理等事项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突显了独立董事制度对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优势和作用。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5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公司监事在日常工作中勤勉尽职，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监事会会议，对董事会、董高人员的履职情况及公司重大投资及财务决策事项进行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任免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敬业守法，并积极配合监督，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为公司的发展尽心尽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

自上市以来，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业绩说明会，包括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及管理层与投资者在线互动交流公司经营情况。公司管理层积极接待重要投资者及证券分析师，通过现场或电话会议形式进行充分沟通交流。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情况，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还设有专人负责与投资者的日常沟通，包括接听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件回复、上证E互动平台问题回复等。

六、进入资本市场

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成功进入资本市场。公司将积极充分利用好资本市场的平台，拓宽融资渠道，为进一步的发展注入更强大的动力。

七、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于 2020 年制订了《福斯达五年发展规划（2021~2025 年）》（以下简称“《三五规划》”），对 2021 年至 2025 年公司的发展目标做出了展望，在《三五规划》中，公司以“成为中国公认的提供最好、最受信赖以及最具竞争力的空气分离装置、液化天然气装置和低温化工设备制造及成套企业”为企业愿景，以“成为全球领先的深冷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为目标，制订了“成为客户的第一选择，在空分装置、液化天然气装置、绕管换热器、低温化工冷箱、大型储槽和各类工业气体的解决方案等方面为他们提供广泛的产品和服务”的使命。公司将继续贯彻《三五规划》所制订的目标和相应的思路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同时将根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及国内外政治、经济等复杂的新形势，根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对《三五规划》做出相应的调整和完善。公司将继续以“客户导向的组织、全面质量的管理、凝聚协同的团队”为指引，持续在深冷技术领域深耕细作，积极开拓国内海外市场，夯实经营管理基础，提高管理效能，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最终成为全球领先的深冷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以客户导向的组织、全面质量的管理、凝聚协同的团队”的基调，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石，重点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为公司重大经营战略方向提供持续动力：

（1）客户导向：继续加强业务引领，技术、质量、服务为支撑的业务策略。加强业务在售前到售后的工作流中的引领作用，推动各部门围绕“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的工作模式，努力争取更多市场、完成更优项目及交付优质工程。继续强化海外战略，持续投入人力物力加强新市场的开拓。推动公司产品制氮机技术创新，通过标准化和模块化设计实现短周期执行，做到设计、成套和施工的降本增效。管理干部带头深化客户导向的意识，继续深化“客户导向的组织”的改革和有机更新。

（2）全面质量：在原全面质量的基础上优化升级，将全面质量的管理更加全面化，即持续导入卓越绩效模式，通过以卓越绩效模式为基础的系统化思维构建四大体系：1. 建立基于战略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2. 建立国际一流的研发和设计体系；3. 建立卓越成效的项目管理体系；4. 建立充分体现“德式品质”的制造和检验体系。

(3) 凝聚协同：通过优化组织管理强化组织导向，倡导组织大于个人的团队精神。发挥干部在践行价值观和组织导向上的率先垂范作用。

(4) 三新工程：进一步强化创新文化，优化创新机制，建立创新流程，围绕“三新工程”即“新突破、新产品、新经营”，进行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工艺创新、管理创新，提升组织的竞争力。通过内部孵化、外部引进、兼并收购三管齐下的方式支撑业务新发展。

(三) 公司经营面对的可能风险

1、宏观环境与政策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空气分离设备是生产工业气体的关键设备。工业气体应用领域广泛，传统客户主要有天然气、煤化工、石油化工、冶金、核电等国民经济基础性行业客户，由于产能过剩等原因以及我国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等政策的实施，国家发改委等行业主管部门对高耗能、重污染的传统煤化工、石油化工、冶金等行业新建项目的审批更加谨慎，在节能减排和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背景下，项目建设规模将放缓或减少，行业发展面临节能、环保、降碳压力将持续加大，空分设备在上述领域内的市场空间面临一定压力。

公司会密切关注传统行业中的新增需求和置换需求，包括异地置换、工艺升级等产生的需求，也关注新兴行业的需求，同时公司也密切关注海外市场的情况，以使公司的订单获取能够对冲一定的周期性，经营业绩更为平稳。

如果我国国民经济增速放缓或出现衰退，海外市场相关国家或地区经济增速放缓或出现衰退，则导致市场需求减少，将影响公司的订单获取和经营业绩。

2、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深冷技术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一方面，公司面临与国际竞争对手的高水平的竞争，同时也面临国内其他竞争对手的冲击。如果公司不能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加快技术创新、提升技术水平以保持相对竞争优势，可能面临市场份额被挤压的风险。

3、项目执行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空气分离设备、液化天然气装置等为大中型工业成套装备，通常为工业建设项目配套。一方面，工业建设项目在执行过程中会涉及用地规划、工程建设许可等审批事项，受审批事项影响，建设项目计划可能发生变更；另一

方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受宏观经济、资金状况、投融资成本等因素变化的影响，企业的投资意愿也会发生变化。客观和/或主观因素的变化，可能会造成建设项目发生变更、暂停、中止甚至终止，进而导致公司合同项目执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空气分离设备、液化天然气装置均为大中型工业成套装备，属于定制式的非标产品，具有单价较高、外购配套件较多等特点。每个项目的毛利率因项目收入、制造费用以及外购配套件成本的差异而不同，国内和海外项目毛利率也不相同，项目毛利率还受到竞争激烈情况的影响。公司每年确认收入的项目数量有限，公司综合毛利率受单个项目毛利率影响较大，因此公司存在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5、应收账款风险

2023年12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为49,463.56万元，合同资产账面净值为64,539.59万元，分别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11.25%、14.68%，占比较高。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主要系销售货款，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客户信用状况发生变化，公司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不能足额收回并产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已制定《应收款管理制度》，明确应收账款的管理职责分工，严格把控应收账款的分类、风险评级、对账、管理监督等，降低坏账发生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对业务部门应收账款考核，促进销售、项目责任人员的回款积极性。

6、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5套大型深冷装备智能制造项目”于2023年投产，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自有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0套大型模块化深冷化工装备绿色智能制造建设项目”尚处于建设中。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设计、研发、生产、采购、销售等方面的人员和设备将大量增加，整体规模将大幅扩大。如果公司未能及时招聘相关岗位人员，内部管理水平未能有效提升，可能会出现内部管理混乱、安全生产事故增加、生产成本增加等，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7、国际政策变动及国际地缘政治风险

随着海外业务占比越来越多，海外市场的拓展可能存在受当地政治和经济局势、贸易政策、法律法规和管制措施等影响的风险，当前国际经济呈现局部逆全球化的趋势，贸易摩擦及贸易保护主义出现抬头的倾向，如果上述因素发生了对公司不利的变化，将对公司海外市场的产品销售及海外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

在当前复杂的国际政治形势和地缘政治格局下，公司经营海外业务面临的经济制裁和出口管制风险越来越大，随着 2018 年以来中美贸易战、2022 年 2 月开始的俄乌战争、2023 年 10 月开始的巴以冲突等一系列事件的发生，欧美国家对公司部分客户所在国家和地区开启了能源、金融、经济等方面的制裁，若公司在开展业务和实施采购时未有效执行经济制裁和出口管制合规体系要求，有关制裁和出口管制的合规风险未得到有效控制，可能导致违反制裁或者出口管制规则而被调查、处罚或列入黑名单，导致业务无法正常开展，遭受较大经济损失。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三：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及所有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3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均无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决议，无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经营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

（三）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管理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内发生的募集资金置换、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公司监事

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事项。

（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意见

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本届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 3、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四：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反映的主要财务数据报告如下：

2023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实现营业收入 215,578.8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3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9,114.6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34.6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78.04 万元，较 2022 年的 13,210.50 同比上升了 30.03%。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 (%)
营业收入	2,155,788,850.03	1,886,006,135.87	269,782,714.16	14.30
利润总额	209,757,742.58	144,160,225.16	65,597,517.42	45.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146,813.80	141,938,546.17	49,208,267.63	34.6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2	1.18	0.04	3.3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22	1.18	0.04	3.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58%	25.52%	减少 10.94 个百分点	减少 10.9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10%	23.75%	减少 10.65 个百分点	减少 10.65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070,992.73	20,977,601.26	493,093,391.47	2,350.57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增减额	期末比期初增减 (%)
资产总额	4,397,161,854.59	2,908,276,712.48	1,488,885,142.11	51.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53,554,800.99	623,029,997.08	830,524,803.91	133.30

二、资产负债情况

(1) 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期末比期初增减 (%)
货币资金	1,366,594,997.40	391,898,489.43	248.71
应收票据	129,227,440.73	137,535,611.48	-6.04
应收账款	494,635,590.06	423,632,660.33	16.76
应收款项融资	138,845,915.56	157,842,781.75	-12.04
其他应收款	25,681,810.17	14,225,214.39	80.54
预付款项	438,316,526.68	274,379,045.43	59.75
存货	645,441,345.23	544,457,077.15	18.55
合同资产	645,395,866.81	560,309,590.77	15.19
流动资产合计	3,911,116,088.02	2,522,454,552.08	55.05
长期应收款	10,037,162.29	25,092,905.72	-6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526,758.38	31,033,184.12	-37.08
固定资产	213,676,757.29	218,519,198.43	-2.22
在建工程	80,961,226.28	6,023,140.91	1,244.17
无形资产	96,379,795.69	68,116,890.59	41.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581,009.85	27,166,048.16	64.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00,253.92	5,103,773.59	217.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6,045,766.57	385,822,160.40	25.98
资产总计	4,397,161,854.59	2,908,276,712.48	51.19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比报告期初增加 51.19%，流动资产报告期末比报告期初增加 55.05%，其中：

货币资金较报告期初增加 974,696,507.97 元，同比增长 248.71%，主要系公司 2023 年 1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位，且公司销售规模增加，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较报告期初增加 71,002,929.73 元，同比上升 16.76%，主要系本

期公司业务增长，应收账款随之增长。

应收款项融资较报告期初减少 18,996,866.19 元，同比下降 12.04%，主要系报告期内以电汇方式收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较报告期初增加 11,456,595.78 元，同比上升 80.54%，主要系本期应收出口退税款余额增加。

预付帐款较报告期初增加 163,937,481.25 元，同比增加 59.7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增长，预付款项随之增长。

合同资产较报告期初增加 85,086,276.04 元，同比增长 15.19%，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入增长，合同资产随之增加。

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末比报告期初增加 25.98%，其中：

长期应收款较报告期初减少 15,055,743.43 元，同比下降 60%，主要系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净值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较报告期初减少 11,506,425.74 元，同比减少 37.08%，主要系部分房产停止对外出租，投资性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较报告期初减少 4,842,441.14 元，同比减少 2.22%，主要系报告期内，累计折旧计提增加以及计提包头房产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导致固定资产净值减少。

在建工程较报告期初增加 74,938,085.37 元，同比增加 1244.17%，主要系报告期内嘉兴福斯达“年产 10 套大型模块化深冷化工装备绿色智能制造建设项目”投入较多。

无形资产较报告期初增加 28,262,905.10 元，同比增长 41.49%，主要系嘉兴福斯达购买土地用于建设“年产 10 套大型模块化深冷化工装备绿色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报告期初增加 17,414,961.69 元，同比增长 64.11%，主要系本期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较多，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报告期初增加 11,096,480.33 元，同比增长 217.42%，主要系报告期末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2) 主要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期末比期初增 减 (%)
短期借款	43,036,697.23	156,183,712.22	-72.44
应付账款	496,871,634.83	479,735,348.90	3.57
应付职工薪酬	44,650,280.56	37,526,871.18	18.98
其他应付款	9,300,713.68	6,788,915.11	37.00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0,478,426.14	415,336.95	4,830.56
其他流动负债	107,642,691.60	83,903,791.04	28.29
流动负债合计	2,913,345,964.60	2,244,146,200.59	29.82
长期借款	-	20,000,000.00	-
长期应付款	2,900,000.00	2,900,000.00	-
预计负债	24,883,638.47	17,645,098.31	41.02
递延收益	2,443,961.37	178,188.32	1,271.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261,089.00	41,100,514.81	-26.37
负债合计	2,943,607,053.60	2,285,246,715.40	28.81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计比报告期初增加 28.81%，流动负债报告期末比报告期初增加 29.82%，其中：

短期借款较报告期初减少 113,147,014.99 元，同比减少 72.44%，主要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部分资金归还前期贷款。

应付账款较报告期初增加 17,136,285.93 元，同比增长 3.57%，主要系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应付账款随之增长。

应付职工薪酬较报告期初增加 7,123,409.38 元，同比增长 18.98%，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人员数量和工资标准也随之增长。

其他应付款较报告期初增加 2,511,798.57 元，同比增长 37%，主要系公司销售项目向安装供应商收取的保证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报告期初增加 20,063,089.19 元，同比增长 4,830.56%，主要系报告期长期借款于 2024 年 11 月到期，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较报告期初增加 23,738,900.56 元，同比增长 28.29%，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预收款及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随之增长。

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比报告期初减少 26.37%，其中：

长期借款较报告期初减少 20,000,000.00 元，主要系长期借款到期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较报告期初增加 7,238,540.16 元, 同比增长 41.02%, 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 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款增加。

递延收益较报告期初增加 2,265,773.05 元, 同比增长 1271.56%, 主要系报告期内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3) 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期末比期初 增减 (%)
股本	160,000,000.00	120,000,000.00	33.33
资本公积	839,272,314.61	218,938,214.61	283.34
专项储备	1,586,390.72	142,500.61	1,013.25
盈余公积	39,955,338.75	23,245,004.48	71.89
未分配利润	412,740,756.91	260,704,277.38	58.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3,554,800.99	623,029,997.08	133.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3,554,800.99	623,029,997.08	133.30

报告期末, 公司所有者权益比报告期初增加 830,524,803.91 元, 同比增长 133.30%, 其中:

股本报告期末比报告期初增加 40,000,000.00 元, 同比增加 33.33%, 主要系公司 1 月 30 日成功上市, 流通股本增加。

资本公积报告期末比报告期初增加 620,334,100.00 元, 同比增加 283.34%, 主要系公司 1 月 30 日成功上市, 募集资金到位。

专项储备报告期末比报告期初增加 1,443,890.11 元, 同比增加 1013.25%, 主要系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增加。

盈余公积报告期末比报告期初增加 16,710,334.27 元, 同比增加 71.89%, 主要系公司盈利, 按照母公司本年实现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三、经营成果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收入	2,155,788,850.03	1,886,006,135.87	14.30
营业成本	1,671,003,922.42	1,507,753,753.46	10.83
税金及附加	13,676,819.97	7,305,062.61	87.22
销售费用	40,909,459.13	34,927,435.72	17.13
管理费用	53,240,935.44	40,003,726.81	33.09

研发费用	98,059,967.47	90,167,586.05	8.75
财务费用	-20,102,853.91	577,584.20	-3,580.51
其他收益	14,111,973.48	7,324,847.51	92.66
投资收益	15,711,122.28	3,011,755.18	421.66
信用减值损失	-55,895,932.28	-54,315,121.86	2.91
资产减值损失	-62,526,242.62	-18,181,374.05	243.90
资产处置收益	-2,420.72	1,581.01	-253.11
营业外收入	21,923.26	1,968,920.22	-98.89
营业外支出	883,307.54	127,823.78	591.04
利润总额	209,757,742.58	144,160,225.16	45.50
所得税费用	18,610,928.78	2,221,678.99	737.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146,813.80	141,938,546.17	34.67

本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269,782,714.16 元，同比增长 14.30%，本期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收入随之增长。

本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度增加 163,250,168.96 元，同比增长 10.83%，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本年度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度增加 6,371,757.36 元，同比上升 87.22%，主要系报告期在执行项目外销免抵退税额增加，从而附加税增加。

本年度销售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5,982,023.41 元，同比增长 17.13%，主要系本期业务宣传费增加。

本年度管理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13,237,208.63 元，同比增长 33.09%，主要系随着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及咨询费等增加。

本年度研发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7,892,381.42 元，同比增长 8.75%，主要系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及其他支出增加。

本年度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减少 20,680,438.11 元，同比下降 3580.51%，主要系外汇变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以及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增加。

本年度投资收益较上年度增加 12,699,367.10 元，同比增加 421.66%，主要系本期公司部分已核销或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本期通过债务重组收回款项。

本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度增加 44,344,868.57 元，同比增加 243.90%，主要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本年度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16,389,249.79 元，同比增长 737.70%，主要系本年利润增长，以及 2022 年第四季度购入固定资产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文》享受所得税 100%加计扣除优惠，2023 年无该政策。

四、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070,992.73	20,977,601.26	2,350.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70,479.50	-56,090,517.4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261,317.87	59,641,353.58	779.02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加，且项目回款情况较好。

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减少 54,579,962.08 元，主要系报告期嘉兴福斯达“年产 10 套大型模块化深冷化工装备绿色智能制造建设项目”建设支付的土地款及工程建设款。

本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加 464,619,964.29 元，同比增长 779.02%，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

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6.94%	78.58%	-11.64%
流动比率	1.34	1.12	0.22
速动比率	0.97	0.76	0.21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五：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55,788,850.03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1,146,813.8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12,740,756.91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17,998,048.65 元。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7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9,200,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97%。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六：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津贴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向股东大会提案如下：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公司董事。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所担任高级管理职务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未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公司聘请的独立董事津贴为 7.2 万元/年（含税）。

四、其他

1、公司非独立董事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独立董事薪酬按季度发放；董事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2、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人员绩效工资部分因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浮动；

4、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七：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议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向股东大会提案如下：

-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公司监事。
-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标准：

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四、其他

- 1、公司监事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监事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 2、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上述人员绩效工资部分因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浮动；
- 4、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八：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志国、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立信拥有合伙人 278 名、注册会计师 2,533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730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93 名。

2023 年度，立信业务总收入（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8.32 亿元。

2023 年度立信为 67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设备制造业等。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到 2023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立信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具体情况如下：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 12.5 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75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洪建良	2010 年	2008 年	2008 年	2024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仇仁龙	2023 年	2016 年	2016 年	2024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范国荣	2010 年	2008 年	2010 年	2023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洪建良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3 年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2023 年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2023 年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注：以上信息系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主要从业情况。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仇仁龙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 年	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注：以上信息系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主要从业情况。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范国荣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 年-2023 年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 年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 年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注：以上信息系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主要从业情况。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 (%)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 (万元)	100	100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 (万元)	24	-	不适用

注：公司 2022 年度未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未支付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费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度公司实际业务情况

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议案九：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发展的需要，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现金流量充足，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池、抵（质）押贷款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意见为准）。

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权额度来确认。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办理与授信、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贷款、抵押等）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信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听取事项: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作用。公司独立董事基于 2023 年度开展的各项工作，按照相关规则分别编制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现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报告期内在任及离任独立董事的相关述职报告。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